

佟明

归去来吟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佟明

归去来吟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

地平线作家文丛·归去来吟 GUIQULAIYEN

著者 佟明 书名题字 唐云波
责任编辑 吉青 封面设计 佟明
责任校对 郭崇智 版式设计 孟繁卉

出版者 吉林人民出版社 0431-5649710
(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邮编130021)
发行者 吉林人民出版社
印刷者 吉林市新胜印刷厂

开本 850×1168 1/32
印张 7.80
字数 211千字
版次 2006年7月第1版 2010年7月第3版
印次 2010年7月第3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7—206—03617—1/G · 1467
定价 20.00元

如图书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工厂联系。
作者电话 13600189693

从《不老松》说起

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金克义
吉林市作家协会副主席

三十年前，舒兰市还是一个不到三万人口的小镇。虽为小县城，可是有一本刊物《工农兵战歌》却成了这个县城的亮点。在媒体还不丰富的时代，这本《工农兵战歌》不知是通过什么渠道传到了我的手上，又有一篇文章叫《不老松》吸引了我的眼球。就现在的眼光看，当时的《不老松》也只能算是一篇平平之作，可在当时，它在舒兰文界、读者眼中却成了名篇佳作，作者佟明一时间在舒兰作者群中声誉鹊起，令许多身列门墙的文学发烧友皆想相识。那时候，我是第一次从大山沟里来到县城，按照作者署名的地址人民保卫部（即后来的公安局）找到了这位《不老松》的作者。当时在那狭窄的走廊里与他说了些什么现在已经淡忘，但是他那两道剑眉给我留下的印象非常深刻。想不到几年之后，我也混入县城，工作就是编辑《工农兵战歌》，不过名字已经不叫《工农兵战歌》而叫《细鳞河》了。佟明已经不是人民保卫部的一般干部，而是公安局的副局长了。尽管当时的人民保卫部并未保护过我这位“人民”的什么利益，但是到县城之后却与佟明的接触多了起来。那时他在紧张的工作之余，也写点文字不多的小说、散文之类，我们的《细鳞河》也发表过。当

目 录

- 从《不老松》说起 金克义 1
我的文学情结 佟 明 4

第一辑 反思篇

题黄帝	3
题纣王	4
题姜子牙	5
题周公	6
题周幽王	7
题宋襄公	8
题介子推	9
题屈原	10
题范蠡	11
题西施	12
题嬴政	13
题荆轲	14
题陈胜	15
题项羽	16
题韩信	17
题王昭君	18

第一辑 反思篇

DIYIJI FANSIPIAN



历史是一面镜子，它启迪读者
如何做人，如何立业。品史之余，
偶有所感，信笔涂鸦，难免偏颇。
文中观点纯属一孔之见，权博一
笑。

题 黄 帝

安邦全靠大度量，
赢得敌酋做栋梁。
中华自古和为贵，
万载根基在炎黄。

自释：

黄帝为上古时代姬姓部落首领，初起于今陕西北部，后东渡黄河，定居于河北涿鹿附近，由放牧转向定居。当时人类生活条件异常艰苦，黄帝决定改变这种状况，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，于是他训练了一支强大的、纪律严明的军队，征服了好多部落，只有炎帝不归顺。炎帝是上古时代姜姓部落首领，原居今陕西岐山东，后迁徙到今山东地区。黄帝决定征服他，两军决战于阪泉（今河北涿鹿东南）。黄帝见炎帝非常勇猛，便对他道：“你的武功很高，不如跟我回去，我让你做大将军。”炎帝道：“你凭什么让我做你的部下？要想我投降，战胜我再说。”经过三天的三次交战，炎帝看到许多部落都来支援黄帝，知道黄帝深得人心，自己无法取胜，便归降了黄帝。黄帝遵守诺言，让炎帝一起帮他治理国家。他们共同率领诸部落开发中原大地，先后发明了建房、制衣服、舟船等，创建了中华民族文明的起始。

黄帝的伟大之处就是不以杀戮为主，而是以和为贵，团结一切可团结的人，来建设美好和谐的人类社会。这是炎黄子孙最宝贵的遗产，也是中华民族的根本所在。

题 纣 王

怀抱美女害忠臣，
建罢酒池建肉林。
八百诸侯烽烟起，
君王难免火中焚。

自释：

纣王是商代最后一个君主。他曾在平定东夷的过程中，为把中原文化传播到江淮地区起过一定的历史作用。但后来他变得昏庸无道，大修离宫别馆，耽于酒色，刑罚苛重，刚愎自用，残害忠良。他建造了“酒池”、“肉林”这样的娱乐场所，还宠幸一个叫妲己的女子，整天躲在后宫寻欢作乐，不理朝政。忠心的大臣劝诫他，他就和妲己想出各种酷刑去对付他们，并以此为乐，制造了砸骨验髓、炮烙、挖心等酷刑。终于，引发了天下众怒，八百诸侯在周武王率领下，起兵讨伐，而纣王军队不满其残暴统治，亦临阵倒戈，终至兵败牧野(今河南淇县西南)。纣王退回朝歌，在宫中自焚而亡。

如果纣王一直保持平定东夷的正气，不变得后来那样的腐败，失去了士大夫阶层的支持，就不至于火中自焚。腐败是亡国之根。



题姜子牙

垂钓渭河佳话传，
子牙八十方出山。
智囊若不遇明主，
满腹经纶亦枉然。

自释：

姜子牙是东海人，祖上与大禹一起治水有功，得到过封地。但到姜子牙时，家已没落，为生计，曾在商都朝歌宰牛卖肉。姜子牙自幼博览群书，上通天文，下知地理，且心有大志，年轻时曾辅佐纣王，后见纣王不听忠言，一心享乐，便辞官回乡。后闻周文王求贤，且是贤明君主，遂到文王常猎之地——渭河支流边上钓鱼，盼遇文王。在其八十岁时，果遇前来打猎的文王。经交谈，为文王所赏识，拜为国师。姜子牙感文王知遇之恩，便尽平生所学，为周的兴盛立下了汗马功劳。文王被纣王囚于羑里（今河南汤阴北）时，他曾同散宜生、闳夭一起求美女进献于纣王，赎回文王。文王去世后，继续佐武王，最后灭商建周。

姜子牙的幸运是遇到了赏识他的周文王，不然亦难以一展雄才。而文王慧眼识珠，亦是其成功之道。



题周公

治国大业有周公，
更有流言做流刑。
倘若当初不祈祷，
千古沉冤谁人清！

自释：

周公是周武王的弟弟，曾辅武王灭商。武王死后，成王以幼年即位，周公摄政。大臣管叔、蔡叔、霍叔不服，散布流言，说周公自己有当天子的野心。殷贵族武庚乘机与管、蔡串通，并联东夷中的徐、奄等邦国发动叛乱。周公及时做好安定内部的工作，出师东征，诛灭武庚，并杀管叔，流放蔡叔。经三年苦战，平定东方，营建洛邑，巩固了周王朝的统治。

成王长大后，周公交权，在一旁辅佐。成王毕竟年幼，对周公交权后还指手划脚干涉他很不满，一些人乘机诽谤周公，成王便免了周公之职，并欲治罪，周公知道后便逃到楚国去了。

一天，成王在宫里找书，无意中看到了周公为他写的祷词——当年一次成王生病，周公把自己的指甲剪下来扔到河里，并向神祈祷：“成王年幼，无错，若罚当罚我！”并将此词按风俗藏在了王宫里，不久，成王病愈。此事令成王深受感动，知道周公是一片忠心，便派人迎回周公。在周公辅佐下，成王也成长起来了。

假若当初周公未为成王祈祷，或成王一直未发现祷词，周公会不会永远蒙冤？很难说。政治，有时使好人也要作出莫须有的牺牲。

题周幽王

保国方建烽火台，
敌犯不见诸侯来。
当日不博妃子笑，
何至身首两分开。

自释：

周朝自武王建国后，励精图治，国泰民安。为防备西部犬戎氏族的进攻，建了许多报警的烽火台，几里路一个，若有敌犯，则燃起烽火，台台相传，各路诸侯见到警报即会挥军前来保驾。到了幽王时，只知吃喝玩乐，荒废朝政。得到美女褒姒后，更迷于酒色之中。褒姒是一个冷面孔，从无笑容。为博其一笑，周幽王点起烽火，各路诸侯纷纷而至，当发现是幽王在玩弄大家时，便都怀着一肚子气连夜回去了。褒姒在高山上见到诸侯人马十分狼狈的样子，果然开怀大笑起来。

后来，周幽王废掉原王后和太子，立褒姒和其子为王后与太子，原王后之父便暗中联合犬戎进攻周朝，幽王再点烽火，并无诸侯前来。犬戎兵马打进都城，将幽王等杀掉，抢走了褒姒。

常言道：君无戏言。岂可以烽火之举国大事作儿戏？周幽王连这点常识都不懂，其身首分离，亦是自作自受了。



题宋襄公

舒袍展袖怜蛇僵，
笑柄千秋有宋襄。
公子目夷何须怒，
汝主原本一痴狂。

自释：

宋襄公是春秋时宋国国君。齐桓公死后，他欲做中原的霸主。公元前638年，他不顾大将公子目夷的劝阻，率兵攻打郑国。郑向楚求救。楚国国君楚成王善于用兵，率军直攻宋军，宋军慌忙撤到泓水河对岸（今河南柘城西北）。楚军乘胜追击，开始渡河。渡一半时，公子目夷主张立即攻之。宋襄公道，宋以“仁义”治军，“不以险阻”。楚军上岸后，乱哄哄地排着队伍，公子目夷又主攻之。宋襄公道，“不鼓不成列”。待楚军摆好阵势，洪水一样冲向宋军，宋军未等抵抗即大乱，襄公腿上中箭，公子目夷拼命保其突围。

宋人皆埋怨襄公的做法，可这位襄公却理直气壮地说，打仗就得讲仁义，对受伤的人，就别再伤害他，头发花白的人，就不能捉去当俘虏。

这位宋襄公使人想起了著名寓言《农夫和蛇》里的那位农夫，而比之有过之而无不及。公子目夷也不必愤怒了，你的主公原本就是一个大笨蛋，一个大傻瓜啊。傻瓜打仗，焉能不败！一个人若遇到一个愚蠢的主人或合作者，有时比敌人还可怕。

题介子推

介子隐居不受禄，
文公放火去烧山。
一蠹一腐何堪赞，
古今可笑两愚顽。

自释：

介子推是春秋时晋国的贤人，曾跟随晋文公流亡。晋文公当上晋国国君，对跟随他的人论功行赏，介子推被漏掉。友人劝他去找晋文公，他不肯，道：“我为大王出力，是做臣子的本分，何求赏赐！”其母劝之亦不听，于是母随其进山隐居。

晋文公知道此事，亦想起这个曾帮助过自己的人，便派人去请，知其已隐入山中。为了任用这个贤人，晋文公便听信某大臣的建议，放火去烧其隐居之山，意在迫使其下山。大火烧了三天三夜，不见介影，便派人进山查找，发现介子推与其母已被烧死在一棵树桩旁。晋文公知道后，厚葬之，把其隐居之山改名为介山，并规定每年的这天（清明的前一天）家家不能用烟火，以纪念介子推，这就是民间寒食节的由来。

介子推被称为贤人，当有治世之才，既能在文公流亡时追随左右，为何不能在其做了国君后来帮助治理国家呢？其不受禄并为此避入深山，连累老母，实为迂腐；晋文公不忘旧，思用贤，何不多派人寻找、相请？水火无情，难道连大火不但会烧光山，更会烧死人这简单的道理也不懂吗？可谓蠢矣！二人之行，皆不可取。寒食节今徒有其名，而民不行之，也是对他们行为的否定吧？

题 屈 原

虞亡百里展学说，
商鞅助秦功绩卓。
同为炎黄子孙计，
一楚何须投汨罗。

自释：

春秋时，百里溪是虞国的大臣，是个很有才学的人。虞亡后，百里溪被楚人抓获。秦穆公慕其才，用五张羊皮将其从楚国赎回，并率文武百官将其迎到秦宫。穆公向其求教，百里溪道：“亡国之臣，不值一问。”穆公道：“正因虞国国君不重用你，虞国才会灭亡，这不是你的过错。”百里溪非常感动，君臣畅谈三天三夜，许多意见被穆公采纳。

商鞅是卫国人，法家代表人物。曾被魏国宰相公孙痤推荐给魏惠王，惠王不用，商鞅便跑到秦国，受到秦孝公重用，秦国自此迅速崛起，商鞅也得以施展才华。

屈原是战国末期楚国人，学识渊博，心系社稷，力主改革，连齐抗秦，被楚怀王两次流放，逐出郢都。秦灭楚当年，投汨罗河而死。对其死因，历来有殉国说、殉道说、洁身说等，总体说是理想破灭后的绝望，是坚守气节的最终追求。但当时是整个神州大地上炎黄子孙的互相争夺，并非炎黄之外的外敌侵略，彼此之间或胜或败或俘，皆不存在汉奸一说，而此国之人为彼国所用，他国任用另国之人，比比皆是。而楚国之亡，是昏君统治所致，在情理之中。满腹才学的屈原若能不因楚亡而投汨罗，而是继续著书立说，为民献计献策，不是更有意义吗？

题范蠡

助越灭吴不世功，
红尘看破化为空。
五湖自此兴商贾，
文种当美陶朱公。

自释：

春秋时期，吴国打败越国。越王勾践在范蠡、文种的协助下，卧薪尝胆，养精蓄锐，立志复仇。20年后，终于打败吴国，并成一位霸主。勾践论功行赏，封范蠡做上将军。范蠡在二十多年的共处中，深知勾践可共患难、不可同享受；心胸狭窄、忌贤妒能的本性，便婉言谢绝，不顾勾践的威胁，偷偷地带了些金银珠宝和家人一起逃出越国，改名换姓为陶朱公，在陶地(太湖旁)定居下来，靠太湖等五湖的交通便利，开始经商。因经营有道，成为巨富，现在无锡尚有蠡湖等遗址。

范蠡离开越国时曾给好友文种留一信，告诫其快点离开，免遭勾践毒手。但文种不相信勾践会冷酷无情，还是留了下来。后来果然被逼自杀，死时叹道：“悔不听范蠡之言，果有今日！”

范蠡可算是古今第一聪明之人，可钦可佩！



题 西 施

难违君命入敌疆，
谁料功成水中亡。
一十二载青春梦，
西子自当谢吴王。

自释：

西施是诸暨蒙竺罗山下一个樵夫的女儿，因文种向勾践献“遗美女以惑其心而乱其谋”之计而被选中。公元前485年，由范蠡护送到吴国献给吴王夫差。公元前473年，吴为越所灭。吴亡后，勾践亲自将西施沉江，以免泄漏其对吴国使美人计的卑劣伎俩；或其夫人出于嫉妒而用石沉西施于江中，总之，西施是被沉江而死。（此定论见最早记载西施下落的《墨子·亲士篇》）

现在许多文艺作品在描写西施时赞誉过分，说范蠡对其授予灭吴兴越之密计，西施是负有重大政治任务赴吴的，把西施写成了一个超级间谍，纯属无稽之谈。应该说勾践、文种之计，西施是无所知的，也不敢让她知道，同去之人尚有美女郑旦及美婢六人，谁保不泄密？再说也没有必要让她知道，只要吴王沉迷于其美色就足够了。西施是个善良的人，夫差曾欲诛唱童谣之众小儿，西施力劝方止。越灭吴，西施客观上起了夫差被迷惑之作用，但吴亡主因不在西施。文种献熟种使吴绝收，吴王筑城开河侵略他国，勾践暗练精兵等，方是主因。在那场政治角斗中，西施不过是政治牺牲品。在吴宫十二年是她人生中最美好的年华，应该说这十二年她是幸福的，吴王待她是真诚的，当她刚从梦中醒来，便被投入江中而亡，她死前感念的，应该只有吴王夫差。

西施之人，可赞可颂！可悲可叹！